

2021年度泉州市直机关政府系列和省部属驻泉单位绩效目标考评表

参评单位（盖章）：泉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8月10日

项目	目标内容				权重	完成时限	责任分解		
	序号	文件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管领导	责任部门	责任人
	1-1-1	《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泉委发〔2021〕5号），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泉政办〔2021〕6号），2021年省政府工作涉及泉州市主要任务责任分工分解表的通知（泉政办明传〔2021〕6号），2021年市《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表的通知（泉政办〔2021〕3号），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市主要任务责任分工（泉府督〔2020〕第DC-009号）	持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属泉委发〔2021〕5号第14页第27项、泉政办〔2021〕6号第3页第4项、泉政办明传〔2021〕6号第21页第120项、泉政办〔2021〕3号第13页第119项、泉府督〔2020〕第DC-009号第16页第41项）（4分）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督促安全生产专项整治3个专题、12个专项整治组牵头单位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有力有效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2	12月	王夏阳	协调科	谢文辉
	1-1-2			开展集中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执法推动专项行动，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	12月	张树武	基础科	李志福
	1-2-1	《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泉委发〔2021〕5号），《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市主要任务责任分工（泉府督〔2020〕第DC-009号），生态环境保护（泉环委办〔2021〕6号）	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工作（属泉委发〔2021〕5号第14页第27项、泉委办〔2021〕20号第14-15页第11项、泉府督〔2020〕第DC-009号第16页第41项、泉环委办〔2021〕6号第8页第4项）（3分）	持续开展危化品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抓好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整治行动，深入开展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1.5	12月	刘海明	危化科	陈庆超
	1-2-2			扎实做好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开展防范化解尾矿库风险工作，落实尾矿库包保责任，建立健全尾矿库在线监测系统，组织排洪系统检测，做好尾矿库闭库销库工作，确保尾矿库数量只减不增。	1.5	12月	李隽	矿山科	吴建华
	1-3-1	《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泉政办〔2021〕6号），中国快递示范城市实施方案（泉政办〔2020〕18号）	完善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推进安全生产问题“网格化”监管，做好安全事故数据分析，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属泉委办〔2021〕20号第14-15页第11项、泉政办〔2021〕6号第12页第23项、泉政办〔2020〕18号第8页第（四）1项）（4分）	完善“智慧安监”平台、常态化线上分类监管体系及安全生产监管“网格化”体系建设，督促各级网格开展隐患排查，实现监管全覆盖。	2	12月	王夏阳	基础科 协调科	李志福 陈梓平
	1-3-2			做好全市各行业、各地区安全生产事故统计分析工作，定期分析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提升安全监管能力。	2	12月	谢招南	减灾科	王伟雄
	1-4-1	《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	深化风险辨析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属泉委办〔2021〕20号第14-15页第11项）（4分）	全面深化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统筹制定全市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指导企业运用“一图一册一报告三公告”模式开展安全风险辨识评估。	2	12月	王夏阳	基础科	李志福
	1-4-2			开展烟花爆竹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建设，督促批发企业严格落实烟花爆竹流向管理信息化制度，确保所有烟花爆竹产品按规定张贴流向登记标识码并出入库扫描进入系统。	2	12月	刘海明	危化科	陈庆超
	1-5-1	《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2021年市《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表的通知（泉政办〔2021〕3号）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执法年活动，巩固重大安全生产问题领导挂钩整治。（属泉委办〔2021〕20号第14-15页第11项、泉政办〔2021〕3号第13页第119项）（3分）	开展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突出执法重点，着力提升监管执法能力，定期不定期报送重大隐患的典型监管执法案例，倒逼企业主体责任落实，确保执法行动取得实效。	1.5	12月	杨良木	办公室	黄荣秀
	1-5-2			深入开展重大安全生产问题领导挂钩整治制度，切实整改一批安全生产问题隐患。	1.5	12月	王夏阳	协调科	陈梓平

项目	目标内容				权重	完成时限	责任分解		
	序号	文件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管领导	责任部门	责任人
重点 工作目标	1-6-1	《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泉委发〔2021〕5号），《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市主要任务责任分工（泉府督〔2020〕第DC-009号）	强化工贸电力行业粉尘涉爆、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整治（属泉委发〔2021〕5号第14页第27项、泉委办〔2021〕20号第14页第11项、泉府督〔2020〕第DC-009号第16页第41项）（4分）	聚焦应急部明确的粉尘涉爆6项重点执法事项，深入组织开展全市工贸电力行业粉尘涉爆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2	12月	张树武	基础科	李志福
	1-6-2			深入开展工贸电力行业有限空间专项整治工作，持续加大有限空间事故防范力度。	2	12月	张树武	基础科	李志福
	1-7-1	《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泉委发〔2021〕5号），《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市主要任务责任分工（泉府督〔2020〕第DC-009号第16页第41项）（4分）	开展商贸、涉氨等行业安全整治。（属泉委发〔2021〕5号第14页第27项、泉委办〔2021〕20号第14页第11项、泉府督〔2020〕第DC-009号第16页第41项）（4分）	深化涉氨制冷专项整治，提升涉氨制冷企业液氨使用本质安全水平。	2	12月	张树武	基础科	李志福
	1-7-2			开展商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促进商贸行业安全发展。	2	12月	张树武	基础科	李志福
	1-8-1	2021年省政府工作涉及泉州市主要任务责任分工分解表的通知（泉政办明传〔2021〕6号，《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	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和防灾减灾日教育工作，提高应对各类自然灾害能力（属泉政办明传〔2021〕6号第21页第121项、泉委办〔2021〕20号第14-15页第11项）（4分）	全面开展第一次全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指导我市南安市全面完成普查试点工作任务，严密防范应对各类自然灾害。	2	12月	谢招南	减灾科	王伟雄
	1-8-2			全面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日教育活动，提高群众防范自然灾害及自救的安全技能等能力。	2	12月	谢招南	减灾科	王伟雄
	1-9-1	2021年省政府工作涉及泉州市主要任务责任分工分解表的通知（泉政办明传〔2021〕6号，《天然林保护修复行动方案》的通知（泉委办发〔2021〕1号）	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属泉政办明传〔2021〕6号第21页第121项、泉委办发〔2021〕1号第4页第4项第5页第5项）（4分）	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建设1支以上专业森林队伍，完善森林防灭火器材配置。	2	12月	李隽	火灾科	林永源
	1-9-2			加强清明节等重要节假日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开展野外火源治理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	2	12月	李隽	防火科	林永源
	1-10-1	《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泉委发〔2021〕5号），2021年省政府工作涉及泉州市主要任务责任分工分解表的通知（泉政办明传〔2021〕6号），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责任分工（泉府督〔2020〕第DC-009号），2021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泉委办〔2021〕2号），《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	做好防范自然灾害专项整治，加强洪涝灾害防御，健全防汛防风工作机制。（属泉委发〔2021〕5号第14页第27项、泉政办明传〔2021〕6号第21页第121项、泉委办〔2021〕20号第14页第11项、泉委办〔2021〕2号第18页第30项、泉府督〔2020〕第DC-009号第16页第41项）（4分）	加强洪涝灾害防御和基层预警，健全防汛防风工作机制，科学划分突发性暴雨和强对流天气风险等级，细化各项防范应对措施，深化防汛应急预警信息精准推送机制，组织开展防汛综合演练和危险区域群众自主避险演练，提升群众自主避险转移等安全技能的能力。	2	12月	谢招南	防汛科	陈国材
	1-10-2			扎实做好防范自然灾害专项整治，落实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在全市范围内巩固提升100个自然灾害避灾点。	2	12月	谢招南	减灾科	王伟雄
	1-11-1	《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市《政府工作报告》责任分解（泉政办〔2021〕3号），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责任分工（泉府督〔2020〕第DC-009号）	加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和避灾点考核、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属泉委办〔2021〕20号第14页第11项、泉政办〔2021〕3号第13页第119项、（泉府督〔2020〕第DC-009号第16页第41项）（4分）	创建3个以上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并在全市范围内组织符合条件的社区进行推广，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2	12月	谢招南	减灾科	王伟雄
	1-11-2			落实乡村振兴工作，对全市10个县（市、区）的避灾点建设工作进行全面考核；全面部署2021年度避灾点安全隐患排查，对排查的隐患进行整改。	2	12月	谢招南	减灾科	王伟雄

职能
工作目标

项目	目标内容				权重	完成时限	责任分解			
	序号	文件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管领导	责任部门	责任人	
	1-12-1	《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2020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市主要任务责任分工（泉府督〔2020〕第DC-009号），市《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表的通知（泉政办〔2021〕3号）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健全应急值班制度，提高应急管理和抢险救援能力。 （属泉委办〔2021〕20号第14-15页第11项、泉政办〔2021〕3号第13页第119项、泉府督〔2020〕第DC-009号第16页第41项）（3分）	健全现场应急协调备勤和改进应急值班值守机制，提高应急处突的时效性、规范性，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和抢险救援能力。	1.5	12月	黄西洋	指挥中心	游劲汉	
	1-12-2			开展1次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1.5	12月	黄西洋	指挥中心	游劲汉	
	1-13-1	《泉州市“强基促稳”三年行动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泉委办〔2021〕20号），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泉政办〔2019〕41号）	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全市安全知识普及竞赛活动，提升群众安全技能及防灾减灾的能力。 （属泉委办〔2021〕20号第14页第11项、泉政办〔2019〕41号第3页第（一）3项第13页第9项）（4分）	组织全市开展第20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及安全知识竞赛活动，普及安全知识，提升安全技能。	2	12月	黄西洋	应急中心	谢桂才	
	1-13-2			对化工、危险品的生产经营存储等高危行业企业的从业人员年均培训人次至少2000人、发放培训补贴200万元以上。	2	12月	黄西洋	指挥中心	戴振生	
	1-14-1	《2021年泉州市督查检查考核计划》的通知（泉委办〔2021〕25号）	强化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完善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 （属泉委办〔2021〕25号第6页第11项）（4分）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督查督导、提示告知、警示通报、挂牌督办和约谈制度，开展“控事故、保安全、迎建党百年”安全生产集中攻坚专项行动。	2	12月	王夏阳	协调科	陈梓平	
	1-14-2			完善考核工作，组织对各县（市、区）政府及市安委会成员单位进行考评。代表市政府做好迎接省政府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确保完成省政府下达的安全生产目标责任。	2	12月	王夏阳	协调科	陈梓平	
	1-15			城市创建工作	5	12月	刘海明	机关党委	万小翠	
	常规工作目标	2-1-1	三定方案	加强工贸行业安全执法（3分）	开展全市工贸电力行业专项执法“督一带一”督导工作，提升基层监管执法能力水平	1.5	12月	张树武	基础科	李志福
		2-1-2			开展钢铁、铝加工行业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防范化解钢铁、铝加工行业企业重大安全风险	1.5	12月	张树武	基础科	李志福
		2-2-1	三定方案	开展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2分）	及时调整更新充实泉州市安全生产专家库，并向各级各部门公布专家名单，为各级各部门落实安全监管、提升专业监管执法能力提供专业技术支持。	1	12月	黄西洋	指挥中心	游劲汉
		2-2-2			强化中介服务机构监管，优化中介机构服务，整治安全评价机构执业行为，净化安全评价市场。	1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吴伟杰
		2-3-1	三定方案	开展非法违法“小化工”、工贸电力行业危险化学品使用等安全整治（3分）	组织开展非法违法小化工摸排，严厉打击、坚决整治“小化工”非法违法和违法违规使用危险化学品。	1.5	12月	刘海明	危化科	陈庆超
		2-3-2			深入开展工贸电力行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专项整治，推动工贸电力行业企业加强危险化学品使用环节安全管理。	1.5	12月	张树武	基础科	李志福

项目	目标内容				权重	完成时限	责任分解		
	序号	文件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管领导	责任部门	责任人
动态目标	3-1-1	应急部“工业互联网+危化安全生产”试点建设工作方案（应急厅〔2021〕27号），省应急厅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试行）的通知（闽应急厅办〔2021〕8号）	落实危化品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工作，开展“工业互联网+危化安全生产”试点建设工作。（4分）	落实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全市树立7家示范企业。	2	12月	刘海明	危化科	陈庆超
	3-1-2			落实应急部“工业互联网+危化安全生产”试点建设工作方案，指导泉港石化园区、中化泉州石化开展试点建设工作。	2	12月	刘海明	危化科	陈庆超
	合计				70				
行政能力目标	科学行政（6分）	4-1	扎实开展机关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及“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严格履行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		1.5	12月	刘海明	机关党委	万小翠
		4-2	按照市垃圾分类办制定的考评标准，做好本系统本单位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教宗
		4-3	加强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健全完善公务员信息库建设，实现公务员信息动态管理。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张彝
		4-4	定期向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报送信息，认真做好两办的信息约稿工作，完成信息报送任务。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栩恒
	依法行政（6分）	5-1	依照《信访条例》等有关规定，扎实做好信访各项工作，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陈竟云
		5-2	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及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和各级督办件。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教宗
		5-3	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柯雅明
		5-4	规范开展表彰奖励和创建示范活动，没有违规开展考核检查评比表彰活动。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教宗
	高效行政（6分）	6-1	根据市委、市政府任务部署，认真做好电子政务相关建设管理与应用推广工作。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陈竟云
		6-2	加强市政府门户网站政策文件解读发布工作，加强单位官方网站建设和管理。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陈竟云
		6-3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业务流程，限时办结审批审核事项，提高办事效率。		1.5	8月	何国强	审批科	王佳鸿
		6-4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和个人诚信体系建设，提高全社会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教宗
	廉洁行政	7-1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开展廉政教育活动，严格遵守党规党纪和中央八项规定。		1.5	12月	刘海明	机关党委	万小翠
		7-2	落实消防、安全生产工作，没有被执行责任追究的事项。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教宗

项目	目标内容				权重	完成时限	责任分解		
	序号	文件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管领导	责任部门	责任人
政 (6分)	7-3	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没有被执行责任追究的事项。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教宗
	7-4	加强本系统本单位干部职工纪律惩戒管理,规范处分决定和解除处分决定备案工作。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教宗
管理 创新 (6分)	8-1	按要求做好本单位及机关内部的绩效工作方案,健全绩效管理制度。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张彝
	8-2	按时报送绩效考评材料,按要求参加绩效考评会议,落实绩效考评审核环节的修改意见,准备好绩效考评阶段性检查。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栩恒
	8-3	支持市政府绩效办工作,按要求选派单位绩效AB岗人员、绩效专家参加绩效考评等工作。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栩恒
	8-4	推进治理创新、行政方式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至少形成1项创新成果。创新性做好国家、省、市试点工作。			1.5	12月	刘海明	办公室	黄教宗
合计					30				
绩效目标考评得分(职能工作目标+行政能力目标)					100				

单位主要领导:邱朝阳 分管领导:刘海明 科室负责人:黄教宗 经办人:黄栩恒 联系电话:15159800001 日期:2021.08.10

绩效同组互审成员:

备注:(1)“重点工作目标”和“常规工作目标”两项内容,每个单位必须设定能够体现本部门职能职责、反映部门工作绩效的一级指标至少15项(参评单位重点工作较少,且部分常规工作属于年度重中之重工作,可将这些内容单设为重点工作目标的一级指标)。(2)“动态工作目标”分值上限10分,且至少应有2项。如果只有1项的,该目标计为5分;没有动态工作目标的,可不设置。(3)“行政能力目标”不下设二级指标,内容、权重不能改变。(4)“职能工作目标”下设的二级指标不得与“行政能力目标”重复设置。党建、综治、宣传、精神文明等内容归属“行政能力目标”,不得设置到“职能工作目标”类别。(5)二级指标运用省级及以下媒体佐证提档的请在表格备注栏注明。(6)表格中有隐藏项。

总分	#REF!	档次	
职能工作目标	#REF!	A+	#REF!
行政能力目标	#REF!	A	#REF!
		A-	#REF!
		B+	#REF!
		B	#REF!
		C	#REF!